

世界主义思想的基本内涵 及其当代价值

刘贞晔

内容提要 西方与非西方文明中的世界主义思想既有共同价值内涵,也有其各自鲜明特性。在哲学基础方面,西方世界主义思想从原子物质、自然法和个人理性角度出发来论证世界主义中的个体价值,非西方世界主义思想从宗教哲学、主观感知与自我体验的角度来追溯其哲学基础与思想源头。在理想社会秩序设想方面,西方世界主义思想从正义和权利视角来论述应然的人类社会秩序,非西方世界主义思想更多地是从维系宗教情感、社会关系的角度出发,来思考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及人类社会秩序。在关于未来理想社会模式及超国家共同体设想方面,西方世界主义思想具有更多的政治理想色彩,非西方世界主义思想更多地体现了自身的宗教社会性与本土性的特征。世界主义思想的基本内涵及其价值主张推动着政治学理论及其实践向更加文明的方向转变:从不同文明冲突到人类共同价值的营

* 刘贞晔:中国政法大学全球化与全球问题研究所教授。(邮编:100088)

** 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世界主义思想研究”(16ZDA095)和北京市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世界主义理论及其当代价值”(项目编号:15ZDA28)阶段性成果。感谢匿名评审人和责任编辑的辛苦付出,他们提出的修改意见极大地促进了本文的完善。当然,文中所存不足和纰漏概由本人负责。

造；从不同文明的相互包容和尊重到和谐文明秩序与新型国际关系的构建；从国家间权力政治和权力博弈到世界主义权利政治与合作；从道德哲学理想到现实制度实践；从民族国家到世界主义国家；从民族国家公民到世界公民；从超国家共同体设想到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构建和世界大同理想的实现。

关键词 政治学理论 世界主义 世界文明 非西方文明 理想社会模式 超国家共同体

在跨越了国家边界的全球性危机问题日趋严峻且难以得到根本遏制和解决的时代，人类迫切需要一种哲学思维来为应对跨越国界的世界难题提供思想指导，其中，世界主义思想是解决这一难题的重大理论之一。作为人类文明发展史上的重要思想遗产，在今天的人类思想发展中，世界主义仍然不断得到新的拓展。世界主义思想主要发源于西方文明，但其中的一系列价值理念在非西方文明中也具有非常丰富的内容。挖掘西方与非西方文明中世界主义思想的共同内涵，总结其中的主要价值，对人类在21世纪应对和解决共同面对的全球性危机与挑战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一、世界主义概念的西方“元话语”内涵

世界主义的英文“cosmopolitan”一词来源于古希腊文“kosmopolitês”，意为“世界公民”，中文翻译也常常把它译成“世界大同主义”，主要用于政治哲学领域，是一个与民族主义或国家主义相对的概念。在西方政治思想史中，世界主义主要是以个体为终极关怀的主体、强调平等的价值及普世性的权利标准，大多数思想家的观点聚焦于平等个体之间的权利与义务，社会秩序中的公平与正义价值，并为此设计各种理想社会模式及其实现方式。

长期以来，世界主义一词在政治思想史和道德哲学及其他学科中被广泛使用，并且在不同语境中具有多种不同含义，因而，在概念内涵的界定上存在不同的观点和争议。在牛津大学政治学教授伊恩·麦克莱恩(Iain McLean)和

阿里斯塔·麦克米兰(Alistair McMillan)主编的《牛津政治学简明辞典》一书中,世界主义被概括为“一种哲学观点”,认为“人类拥有的平等的道德和政治责任,这种责任建立在基本人性的基础之上,排除了国籍、民族认同、宗教信仰、种族以及他们祖籍的影响”,世界主义认为“所有人类都应被视作道德价值的主要行为体,在世界政治共同体中享有平等的公民地位”。^①

英国政治学家戴维·赫尔德(David Held)则将世界主义看作是“制定标准或界限的基本价值,这些价值考量的是作为个人的每个个体的需求以及作为整体人类中每个个体成员的需要。”^②赫尔德简洁明了地将这些价值观概括为“八项原则”:平等的价值和尊严、主观能动性、个体责任和义务、同意、公共事务须通过投票程序集体决策、包容性和从属性、避免严重伤害、可持续性。^③德国著名学者乌尔里希·贝克(Ulrich Beck)在反对方法论国家主义的基础上提出了方法论世界主义,认为世界主义是一种承认“差异和他性”的价值判断方式和新的民主形式,这种新的民主形式“承认他性,但并不将其绝对化,而是寻求一条普遍适用的途径”。^④贝克归纳了世界主义的四项基本原则:(1)反对方法论国家主义的片面性和对知识体系的人为割裂,注重知识体系的整体性;(2)承认主体之间的差异,强调主体之间的包容性;(3)强调国家主权的相对性和“民族国家”自律;(4)强调国际机制和非国家行为体与主权国家的同等重要性,主张加强国际合作,实现“世界治理”。^⑤美国耶鲁大学全球正义研究中心主任托马斯·博格(Thomas Pogge)教授关于世界主义的定义在国际学界的认同度最高,他将世界主义的内涵概括为三个方面:一是权利和价值关怀的终极单元为个体;二是个体之间普遍性的平等;三是个体权利的普世性,即“个人权利无差别地得到公平对待”。^⑥

由以上几位代表性学者的主张,可以将源自西方话语的世界主义内涵大

① Iain McLean and Alistair McMillan, eds.,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Politic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pp. 123-124.

② [英]戴维·赫尔德:《世界主义:观念、现实与不足》,载[英]戴维·赫尔德、[英]安东尼·麦克格鲁普主编:《治理全球化:权力、权威与全球治理》,曹荣湘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465页。

③ [英]戴维·赫尔德:《驯服全球化》,童新耕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5年版,第132页。

④ [德]乌尔里希·贝克:《什么是世界主义?》,《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8年第2期,第54、55页。

⑤ 参见[德]乌尔里希·贝克:《全球化时代的权力与反权力》,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44—48页。

⑥ Thomas Pogge, “Cosmopolitanism and Sovereignty,” *Ethics*, 1992, Vol.103, No.1, pp. 48-49.

致概括为这样几个方面：一是世界主义关注的终极单位为个体；二是平等地对待每一个个体；三是强调个体之间关系的公平和正义原则；四是追求一种理想的公平和正义的社会秩序与世界秩序，并为此设计各种理想的政治和社会共同体，乃至超国家共同体。

二、世界主义思想在不同文明中的基本内涵

世界主义尽管主要是源于西方的思想话语，其思想的哲学基础和理想社会模式的实现途径等方面的主张与非西方文明的思想主张可能有所差别，但是在西方与非西方文明中仍具有许多相通的思想价值内涵，特别是在理想社会秩序、未来理想社会模式及超国家共同体设想等方面具有重要的共同价值内涵。

（一）世界主义思想的哲学基础

西方文明中的世界主义的哲学基础可以追溯到古希腊和罗马时期先哲们强调的“理性”。犬儒学派的第欧根尼(Diogenes Laertius)强调人类生活“循自然”的重要性，主张人们要遵循自然而生活，坚持以更广阔普遍的世界范围来定义自我，声称“我是世界公民，属于整个世界”。^① 斯多葛学派则在自然神论的基础上将理性纳入到世界主义研究范式之中，认为整个宇宙存在统一的理性秩序，世界“自然地”属于一个城邦，在统一的理性秩序中，人的内在理性要求按照自然生活，从而与宇宙理性达至同一性，人可以通过理性认识和把握这个统一的世界秩序，从而成为“世界公民”。^② 在罗马时代，西塞罗也同样强调理性的重要性，他坚称“在人定法之上有自然法的存在，它来自于自然，来自于统治宇宙的理”，依据此种理性，西塞罗强调“所有人都应该是平等的，都是整个世界国家的成员。任何个体都在潜能的意义上有被公平对待的权利，有着

① [古罗马]第欧根尼·拉尔修：《名哲言行录》，徐开来、溥林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264—285页。

② [英]马尔科姆·斯菲德：《廊下派的城邦观》，徐建、刘敏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16年版，第135—142页。Derek Heater, *World Citizenship and Government: Cosmopolitan Ideas in the History of Western Political Thought*, published by Macmillan Press Ltd, 1996, pp. 13-25.

实施他作为完全法权的人的权利”。^① 因此,自然法和自然理性拥有高于一切人类社会立法和主观意志的权威,构成了西方文明中世界主义思想的哲学基础。

不同于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从原子物质、自然法和个人理性的角度出发来论证世界主义中的个体价值,非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则从宗教哲学、主观感知与自我体验角度来追溯其哲学基础与思想源头。

印度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源头与印度哲学的起点——“梵我”关系高度相关。浓厚的宗教与哲学色彩是古代印度文明世界主义思想的主要特征,它从“梵我”概念出发论证了宇宙与个体的同一性。对于“梵”的概念在印度世界主义思想中所扮演的作用,印度理工大学人文社科系教授苏达尚·帕德马纳巴(Sudarsan. Padmanabhan)指出,“梵”(可理解为普遍道德秩序)是印度宗教哲学及构建社会和政治结构的主要来源。古代印度文明中“梵”的概念被认为是印度世界主义的源头,并体现在《吠陀经》当中,这本经书中探讨了对生命意义的追寻及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展现了朴素的世界主义思想。同时,“dharma”的概念(印度哲学中“法”的概念,一般可指生命与宇宙的规则)也被视为古代印度世界主义的最终理想,在印度哲学与宗教著作中多有体现。^② 《歌者奥义书》中将个体称之为阿特曼(atman),认为“这个我心中的灵魂,大于天、大于地、大于空、大于万有世界”,^③ 进而生发了对于个体价值思想的探索。关于自我价值的重要性,汤用彤先生将个体上升到了“梵”的高度,“《奥义书》之大义,一言以蔽之,即梵即我是也”。^④

伊斯兰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基础与源头也与伊斯兰教教义紧密联系,在《古兰经》中被集中探讨的兄弟关系、正义与和平的思想也被伊斯兰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视为其基本价值理念。德里大学西蒙·阿拉维(Seema Alavi)教授在《帝国时代穆斯林世界主义》一书中将穆斯林世界主义的基本特点概括为:一种基本共识信仰方面的穆斯林大众的行为、仪式和奉献精神。^⑤ 在伊斯兰哲

① [古罗马]西塞罗:《论共和国 论法律》,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20页。

② Delanty, Gerard, *Routledge Handbook of Cosmopolitanism Studies*, 2012, pp. 463-464.

③ 《歌者奥义书》III, p. 17. 转引自黄新川:《印度哲学通史》(上卷),郑州:大象出版社2014年版,第56页。

④ 汤用彤:《印度哲学史略》,北京:中华书局1988年版,第18—19页。

⑤ Seema Alavi, *Muslim Cosmopolitanism in an Age of Empir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5, pp. 504; Pramod K. Nayar, “Muslim Cosmopolitanism in the Age of Empire,” *Journal of Postcolonial Writing*, Vol.53, No.6, pp. 752-753.

学思想中,自然宇宙观与神的主宰合二为一,人们对真主的真诚、纯洁和忠诚在教义中被转化为教徒之间的谦恭、宽容和社会秩序的正义与平等价值,体现了其宇宙自然观和世俗伦理观的高度统一。

中华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源头与基础源于西周时期“礼”的概念。西周的礼乐文化在本质上已不是神的他律,而是立足于人的组织结构的礼的他律。^①“仁礼之道”共同构成了中国古代世界主义思想的最初追求。不同于西方文明从原子式、自然法、个体权利的角度来论证世界主义思想的合理性,古代中国的世界主义思想更多地从维系社会情感、人际关系的角度出发来思考一种应然的和谐社会秩序的状态,由“仁者爱人”和“和为贵”的关系伦理到“天下为公”和“世界大同”的理想社会模式的憧憬,体现了中华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人际伦理价值和道德关怀。

(二) 理想社会秩序

关于对应然的人类社会秩序方面的探讨,世界主义主要涉及如何看待同一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及不同社会群体(民族、宗教、阶层)之间的开放程度。西方文明中的世界主义强调个体价值和权利作为社会理想秩序的核心内核。平等权、自由权、个人幸福和尊严成为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最为强调的秩序价值。(1)关于平等价值。西塞罗从自然法的角度出发强调人的平等性,并且把平等的范围扩大到外邦人和奴隶,尤其提出奴隶不再是一个会说话的工具。^②但丁认为,人不应该按照出身和门第来判断地位高低和身份尊贵,而在于是否拥有高贵的道德情操。^③薄伽丘在《十日谈》中表达了对女性应该拥有同男性同等的权力的关注,强调男女平等。^④16世纪法国思想家蒙田在《论人与人之间的差别》一文中将人与人的平等性深化到人的内心情感世界的同一性之中。^⑤在当代,托马斯·博格认为,世界主义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

① 陈来:《古代思想文化的世界》,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年版,第10页。

② [古罗马]西塞罗:《论法律》,载《西方法律思想史》编写组:《西方法律思想史资料选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82年版,第63—67页。

③ [意]但丁:《但丁精选集》,吕同六编,北京燕山出版社2004年版,第587—601页。

④ [意]薄伽丘:《十日谈》,北京: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20页。

⑤ [法]蒙田:《蒙田随笔》,潘丽珍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1996年版,第290—301页。

被关注的终极单元的地位是依附于每个人的平等,而不是仅指一些集团如男人、贵族、雅利安人、白人或者穆斯林。^① (2) 关于自由权利。斯多葛派主张理性自由,但丁认为人的本性是自由的。文艺复兴时期列奥拉多·布鲁尼借用自由对佛罗伦萨人的重要性强调法律的重要任务应当是保证全体公民的自由和平等。^② 马基雅维利认为,任何冥冥之中的力量都不能把人的自由意志消灭掉,人们更不必完全听任命运的安排,因为有一半的命运是归人们自己支配,因而,人们应该注重发挥自己的自由意志。^③ (3) 关于个体幸福和尊严。斯多葛学派正式使用了“人的尊严”这样的概念,并首次提出世界公民和人格平等的理念。^④ 在中世纪,人的尊严是一种相对物,人的尊严弱于神的尊严,但优于自然它物,奥古斯丁认为人可以在追求上帝之爱的过程中不断提升个体的尊严。^⑤ 相对于中世纪,文艺复兴时期最突出的进步就是对人本身的价值和尊严的重新认识。而到了近现代,尊严成为人的合法权利因而被认为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如康德不仅在不同场合中使用尊严,而且多次提出与尊严相近的概念,如高贵、崇高、神圣不可侵犯等,强调人的目的性而不是手段性。^⑥

不同于西方世界主义思想从正义和权利视角来论述应然的人类社会秩序,非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更多地从维系宗教情感、社会关系角度出发,思考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及人类社会秩序。

在应然的人类社会秩序方面,印度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强调人与人之间价值的平等性与普遍性。例如,佛教的众生平等思想。早期佛教始终站在人类中心主义的立场来观察世界,关心人的精神世界,关心人间的疾苦,可以说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世界主义中的个人平等与自我追求思想,它的价值观建立在帮助人们解决现实问题,而非拘泥于形而上学的哲学问题。^⑦ 印度近现代

① [美]托马斯·博格:《“帮助”全球穷人》,刘进译,载许纪霖主编:《全球正义与文明对话》,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91—222页。

② Hans Baron, *From Petrarch to Leonardo Bruni: Studies in Humanistic and Political Literature*, Chicago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8, pp. 232-263.

③ 尼科洛·马基雅维利:《君主论》,北京: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117页。

④ [挪]希尔贝克,伊耶:《西方哲学史》,童世骏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4年版,第109—110页。

⑤ [古罗马]奥古斯汀:《上帝之城》,王晓朝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02页。

⑥ [德]康德:《道德形而上学原理》,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53—59页;[德]康德:《康德著作全集》第6卷,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357,407—421,437—443页。

⑦ 孙晶:《商羯罗对佛教的诘难:以〈示教千则〉为中心》,《哲学动态》2013年第6期,第42—48页。

启蒙思想家罗姆莫罕·罗易也较明确地阐述了关于个人平等价值普遍性的观点,他指出,“无论高等的还是低等的人都与根本的实体‘梵’是同一的,所有的人在本质上都是同一的,他们只是在个性上有差异和不同”。^①从人人平等的价值理念出发,印度文明的世界主义展现了对开放的、平等的、无差别的人类社会秩序的追求。例如,在甘地的思想中,印度的传统道德哲学中关于不杀生、不占有和苦行的观念价值就有重要的体现,甘地在谈到人类的欲望动机时将其分为两类即自私的和利他的,他认为,自私的欲望是不道德的,只有帮助别人做善事的动机才是道德的。据此,甘地将他所主张的人类美德归纳为非暴力和平主义、不占有、不偷盗、参加劳动、自产自足、节欲、容忍、忍受清贫、敬神、行真实、无畏等11条美德。^②在他后来提出的“全体繁荣”社会建设计划中,设计了一种人人不分贫富贵贱,没有种姓和宗教差别,普遍享有共同发展机会的理想方案,其中,劳动报酬“平均分配”,“所有的清道夫、医生、律师、教员、商人以及其他人都必须在诚实地工作了一天之后获得同样的工资”。^③

关于理想社会秩序方面的设想,伊斯兰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主要体现为部分思想家关于“不偏不倚”的多元主义与和谐状态的观点主张。^④其中,伊斯兰思想家格尔达威的多元主义,以及由此形成的中间主义思潮集中体现了伊斯兰世界主义对个人与社会、个体与整体的看法。格尔达威从个体权利角度上升到人类整体角度对伊斯兰哲学的基本观念和价值做了新的阐发,他特别强调伊斯兰传统文化中关于真主的神启与理性、教义信仰与物质利益、个人与集体、权利与义务之间的“中正平和”“不偏不倚”,高扬伊斯兰文化中的人主和谐的理念,强调人与人之间、人与自然之间和谐的重要性,并大力钻研和倡导简易教法裁判,呼吁宽容容己,倡导文明对话和推动伊斯兰渐进变革。^⑤

中华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在人类社会秩序方面强调一种个人与社会之间

① 朱明忠:《罗姆莫罕·罗易:新吠檀多主义的先驱》,《南亚研究》2010年第3期,第112—123页。

② 《哈里真》(1947年3月6日),转引自黄心川:《甘地哲学和社会思想述评》,《南亚研究》1985年第1期,第11页。

③ [印度]甘地:《建设纲领》(1944年),转引自黄心川:《甘地哲学和社会思想述评》,《南亚研究》1985年第1期,第11页。

④ 王云芳:《伊斯兰文明的世界主义:概念、谱系与反思》,《国际观察》2018年第1期,第40—52页。

⑤ [埃及]尤苏夫·盖尔达维:《世纪之交的伊斯兰民族》,开罗:曙光出版社2002年版,第171页;[埃及]尤苏夫·盖尔达维:《伊斯兰觉醒:从稚嫩走向成熟》,开罗:曙光出版社2002年版,第328—329页,转引自丁俊:《盖尔达维的中间主义思想研究》,《阿拉伯世界研究》2009年第3期,第67—74页。

彼此的和谐,人际关系与社会关系应该是一种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的和谐状态。儒家文化主张“仁”,突出“仁者爱人”的规范价值指向,墨家学说倡导“兼爱”“非攻”,至于以德修身、以身示范更是儒、道、释三大传统文化共同的倡导和行为规范准则。这些行为规范的价值指向就是谦恭、亲仁、善邻、贵和,在此中规范下实现社会秩序的和谐与大同。考察中华文明传统的治国理政方略,也是特别强调孔孟的仁政和王道理念,道家和黄老学说的顺应民情和无为而治,《公羊传》所倡导的“华夷之变”和“尊王攘夷”的文明间秩序理念,《太平经》的财物共有、互助互养的“太平盛世”理想,唐宋盛世时期的“民本、爱民、共天下”理念等,这些思想价值和治国方略都对理想人类社会秩序的设计做出了自身的贡献。^①

(三) 未来理想社会模式及通往途径

在探讨未来理想社会模式及通往途径方面,西方文明与非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有许多共通之处,西方与非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理想社会模式设计都主要遵循了世界国家式的理想设计。不同的是,西方文明的理想设计更多地体现了政治层面的价值含义,而非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还同时体现了较多的宗教性和本土性特征。

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在论述未来理想社会模式及通往途径遵循着一条清晰的主线。这条主线从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思想、但丁的“世界帝国论”发展到康德的“民主邦联理论”和世界民主共同体、戴维·赫尔德的世界主义民主模式和哈贝马斯的世界内政思想,构建世界主义理想政治制度和治理体系的设计贯穿西方世界主义思想研究的始终。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展现了一种世界国家式的特征。在西方世界主义思想发展史上,众多学者针对世界主义政治模式提出过诸多设想,概括起来大致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类:(1) 世界邦国/世界帝国的思想。这方面典型的代表包括斯多葛派的世界邦国,以及但丁的世界帝国思想关于理想世界共同体设计等。斯多葛派的思想突出强调人类社会统一政治共同体作为克服战争和冲突的根本路径。芝诺在这方面提出

^① 参见刘贞晔:《全球治理与国家治理的互动:思想渊源与现实反思》,《中国社会科学》2016年第6期,第36—46页。

了由神和智者组成的“圣人城邦”，其中，每个具有理性和美德的人通过理性能够获得神性的启示，从而能够成为世界公民。^① 在中世纪后期，但丁针对教权与王权的纷争和冲突提出了建立一个基督教帝国统一教权与王权，实现整体和平，这种理想的政治共同体形式就是世界帝国。^②（2）由各层次的治理机制和网络形成的全球体系。在全球性议题跨越国界产生全球紧迫性危机问题面前，传统的国家政治共同体在规模上可能太小，难以解决全球规模的问题；而面对呈现于国内地方层面的问题，它又显得太大，难以适应对其灵活性和适应性的要求。^③ 因此，在全球和地方层次上，产生了各种适应治理任务需要的治理机制和网络，并由此形成了不同层次和范围上的治理网络和共同体。学界也在理论上提出了各种理想形式的治理机制和治理体系设计，如戴维·赫尔德提出了按照世界主义民主模式改造联合国和建构跨越国界实现民主的政治体系和机制。^④（3）世界主义的民主联邦和跨国政府职能机制。康德提出跨越国界的民主联盟思想，哈贝马斯针对跨国治理任务提出的突破国家治理局限的“世界内政”思想。^⑤ 国际关系的新旧功能主义提出的功能一体化理论等，这些思想虽然在出发点和思想基础方面并不必然是世界主义的，但其理想共同体和治理机制的设计无疑体现出非常重要的世界主义价值。

在谈及未来理想社会模式及实现路径时，与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相比，非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除了有世界国家式的，还更多地体现了宗教社会性与本土性的特征。

在印度文明的世界主义关于未来理想社会模式及通往途径方面的论述方面，印度近现代的哲学家和诗人泰戈尔的世界主义思想较有代表性。泰戈尔

① [古罗马]第欧根尼·拉尔修：《名哲言行录》卷七：131，徐开来、溥林译，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355页。

② [意]但丁：《论世界帝国》，北京：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5—21页。

③ Cochrance Allan and Kathy Rain, "A Globalizing Society?" in Held David, ed., *A Globalizing World? Culture, Economics, Politics*, London: Routledge, 2000, p. 7.

④ [英]戴维·赫尔德：《民主的模式》，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版，第441—447页。根据戴维·赫尔德的观点，世界主义民主体现为：一是在关乎全球各个国家的治理议题如经济贸易和金融、气候变化、传染性疾病等议题领域的治理，需要从全球到地方的民主机制构建；二是完善全球性的民主机制，如改革联合国安理会使之更加体现民主、设立代表民意的联合国议会等。

⑤ [德]哈贝马斯：《论康德的永久和平观念》，载[德]哈贝马斯：《包容他者》，曹卫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06页。

强调人类与世界合为一体的和谐统一性,提出了每一个人成为没有阶级性、不存在国别和种族的普遍的人的理想追求。^①当代印度学者则更多地从全球政府理念、全球性问题面临挑战的背景出发来看待这一问题。例如,查卡拉巴提(Dipesh Chakrabarty)就表达了对全球政府的怀疑态度,他认为,未来的世界主义模式一是要承认不同文明间的差异,二是要培育世界主要大国对多样性的认可并为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而进行合作。^②

伊斯兰文明对理想社会模式的探索主要是从古兰经教义出发,来提炼和阐发理想共同体及其基本价值原则。近现代的伊斯兰世界主义思想重申了个体价值中的公正、正义原则,并提倡个人道德和友爱精神,以维护和平秩序,建立铲除人间不平等、公正与幸福的“世界新秩序”和“正义王国”。^③需要指出的是,伊斯兰文明的这些主张主要是一种伊斯兰教徒内部的理想价值规范和秩序模式。伊斯兰思想家们对理想社会秩序模式的阐发也大都围绕教义或者教徒内部的正义秩序来展开。比如,巴布派教义《默示录》所阐发的正义王国理想模式主要是指在教徒内部建立一个没有剥削和压迫的社会。^④

在探讨未来理想社会模式与实现途径方面,中华文明的“大同社会”“天下主义”与“人类命运共同”思想为世界主义研究提供了一种基于“和合”文化的价值分析视角。“大同社会”的思想从孔子的《礼记·礼运篇》出发一直延展至今,强调一种“天下为公,讲信修睦”的和谐社会秩序。在这理想的指引下,“康有为提倡托古改制、孙中山大书天大为公,今天我们建议以大同为全球化的指路明灯”。^⑤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赵汀阳研究员认为,天下主义主要指向“一种世界一家的理想或乌托邦(所谓四海一家)”,在他看来,“全球化已经将所有的地方性问题世界化了”,尽管每个国家内部都建立了完备的治理制度体系,但是,在超出国界的领域却缺乏一种协调国家间治理的“世界制度”,而天下的观念则有助于启发人类在新的世纪里构建起一种包含从天下经国家至基层组

① 宫静:《泰戈尔哲学思想的渊源及其特点》,《南亚研究》1989年第3期,第6—12页。

② Carol A. Breckenridge, et al., eds., *Cosmopolitanism*,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 11.

③ 张秉民、陈晓虎:《近代突尼斯改革家哈伊尔丁的改革思想》,《西亚非洲》1998年第2期,第62—65页。

④ 马通:《马海滨·巴布的理想》,《世界宗教文化》2004年第1期,第58—59页。

⑤ 周有光:《全球化和大同理想》,《群言》2007年第7期,第38—39页。

织的治理体系,这样一种世界制度有助于消除其中的冲突,协调人类各种关系达至和谐的理想境界。^① 当今中国领导人提出的“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其实也蕴含了“天下为公”“和合共生”的思想价值,并且还包含了对实现这种理想秩序的实现手段和路径。

三、世界主义的当代价值与启示

纵观世界主义思想在西方与非西方文明中的不同价值内涵,无论是其关于权利、平等、正义等价值主张,还是各种理想政治共同体的设想,其实质都是对人类社会以民族国家为中心的政治生活所产生的各种弊端和局限的克服和超越。在21世纪的今天,人类社会的政治经济生活实践早已超越了国家领土边界的束缚,全球经济相互依赖的发展已经使得人类社会在经济生活中成为一个整体,同时,人类社会面临的各种全球性问题与危机的挑战也需要世界各国突破传统的国家思维局限,从人类共同命运的高度出发,探索共同应对和解决危机的出路。世界主义的一系列思想价值甚至包括其中一些超国家共同体方案在启迪人类克服和超越国家局限,探寻解决和应对人类面临的各种危机和挑战方面,给人类带来了重要的思想启迪和价值指导。

(一) 从不同文明冲突到人类共同价值的营造

通过对世界不同文明关于世界主义价值和理想共同体思想主张的考察,可以发现世界不同文明之间在世界主义的核心价值主张上具有共同的内涵,但是,在具体的价值主张和侧重点上又具有各自特性。例如,在哲学基础上,西方文明注重个体理性,非西方文明则分别在宗教哲学、主观感知和自我体验等方面有各自不同的文明底蕴和哲学渊源;在世界主义的价值主张上,西方世界主义思想充分强调个体价值的终极目的性,非西方文明更多地从维系宗教情感或者社会关系和谐的角度来认知个体价值,个体价值更具有条件性,社会和谐关系的价值更具目的性;在关于未来理想社会模式和理想共同体的设计上,西方文明的世界国家模式更具有政治性内涵,非西方文明的社会性内涵特

^① 赵汀阳《“天下体系”:帝国与世界制度》,《世界哲学》2003年第5期。

征更为明显。如果不从求同存异和相互包容的立场对这些不同文明的差异和区别予以理解和尊重,不同的文明就很难走向共同价值认同。

在现实世界政治生活中,不同文明的相互包容、理解和对话常常被权力政治的博弈所阻隔,人们常常看到的不是不同文明的对话和包容,而是价值主张上的隔阂和对立,特别是西方主要大国以霸权优势推行自身的价值观,甚至以军事手段强制他者接受自身的政治制度,制造文明的对立和对抗,甚至引发文明冲突。因此,不同文明应本着“求同”和包容精神,对世界主义所倡导的自由、平等、公平、正义、和平、和谐等价值寻求共同理解,以包容和分享的精神对待世界各文明的丰富特性和独特内涵,共同致力于人类共同价值的共识、理解和塑造。

2015年9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了“人类共同价值”的理念,呼吁世界各国以“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为核心价值,以开放包容的精神共同打造人类共同价值。^① 习主席概括的人类共同价值的这六项核心价值其实也是世界各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所包含的主要价值,体现着世界各国人民的共同价值追求,世界各国只有以平等尊重、协商对话和包容互鉴的立场对待其他文明的价值主张,才能够避免文明间隔阂、对立与冲突,世界不同文明间的价值共识才有可能形成。同时,世界各国也只有不断地吸收和借鉴一切人类文明所创造的优秀成果和价值,才能够真正融入世界潮流,共同营造人类共同价值。

(二) 从不同文明的相互包容和尊重到和谐文明秩序与新型国际关系的构建

不同文明的相互包容和尊重是建立和谐世界文明秩序的前提,世界主义在不同文明中虽然都是极具理想色彩的思想,但是,通过比较可以看到,无论在关注的价值侧重点还是理想社会共同体的设计上,文明之间的差异还是非常明确的。因此,和谐的文明秩序离不开不同文明的包容和尊重。世界主义思想在西方文明中极为强调个体价值的终极目的性,强调个体权利本位,但在非西方文明如中华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中,就更加强调社会关系和谐的价值目的性。因此,当我们谈论世界主义价值的普世性和普遍性时,必须考虑到不

^① 习近平:《携手构建合作共赢新伙伴,同心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在第七十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时的讲话》,载于《人民日报》,2015年9月29日。

同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对同一种世界主义价值的不同理解和关注的重点,必须相互包容和尊重,才能够彼此和谐相处,也才能产生和谐的文明间秩序。

不同文明在对待世界主义核心价值的理解上应该相互尊重,这在中国领导人倡导的新型国际关系中也有相应的清晰表述。中国共产党的十九大报告对新型国际关系的最新界定中将相互尊重确立为新型国际关系的核心原则。新型国际关系所强调的相互尊重,既包含了中国外交传统所强调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也包含了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一律平等的要求。而世界主义的思想价值也为新型国际关系的相互尊重增添了新的世界主义内涵:即世界文明中不同的制度、宗教、文化间应一视同仁,平等相待。新型国际关系的构建不是仅停留在尊重彼此核心利益关切,而是要达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终极目标,这就要求世界不同文明间在制度、宗教信仰、文化和价值观等文明层面相互尊重和包容。

(三) 从国家间权力政治和权力博弈到世界主义权利政治与合作

传统的国际政治理论和理念囿于无政府状态的束缚,片面强调民族国家自我利益的重要性,强调国家权力在获取和维护国家利益中的重要性,权力政治和权力博弈主导了国家间政治生活,国际政治舞台上几乎没有公平正义存在的空间。同时,由于国家间常常陷入安全困境,国家间合作总是消极被动的。因此,在21世纪的全球性问题挑战面前,民族国家间体系显示出治理能力的不足和缺陷。面对这种不足和缺陷,世界主义思想的价值主张为人类提供了新的思维和价值指向。

世界主义思想强调个体自由平等价值的根基,强调所有人享有普遍平等的道德价值,无论他们生活于何处,也无论把他们彼此分开的是什么边界;世界主义也同时强调还存在着对所有人都具有约束力的义务,而无论我们生活于何处。^① 托马斯·博格认为,当今世界的的不平等现象和贫困程度日益加剧是造成国家间不平等乃至冲突的根源,因而,世界和平必须以实现全球分配正义为前提,富裕国家在消除全球不平等和贫困方面应当做出更大贡献。^② 世界主

① [新西兰]吉莉安·布洛克:《全球正义:捍卫世界主义》,重庆出版社2014年版,第15页。

② Thomas Pogge, "Priorities of Global Justice," *Metaphilosophy*, 2001, No.32(January), pp. 14-15.

义民主理念强调要实现真正的公正与和平就必须在全球范围内实现民主,使每一个民族和国家都有平等参与和决策权。世界主义法治的理念主张国家之间的权利义务、世界和平状态及世界公民的权利必须有强有力的世界法予以保障。世界主义思想中的各种超国家共同体理想及国际联盟和联合国的实践,更是人们证明了人类克服国家间合作障碍,走向更高层次的合作,朝着建立更为理想的超国家共同体的努力,将是人类社会有效应对和解决 21 世纪各种全球性挑战的根本途径。

(四) 从道德哲学理想到现实制度实践

在不同文明中,世界主义思想主要是作为一种道德哲学层面的价值而存在的。在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中,世界主义主要是以个体为终极关怀的主体、强调平等的价值及普世性的权利标准,大多数思想家的观点也是聚焦于跨越领土国家边界和族群身份的平等个体之间的权利与义务,社会秩序中的公平与正义价值等。在非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中,印度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强调人与人之间价值的平等性与普遍性,如印度近现代启蒙思想家罗姆莫罕·罗易特别强调个人平等价值普遍性的观点。^① 在伊斯兰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中,思想家们也特别强调关于教义信仰与物质利益、个人与集体之间的“中正平和”“不偏不倚”及“正义王国”的价值内涵。在中华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中,“天下为公”“讲信修睦”“仁者爱人”“和为贵”等价值理念体现了典型的东方文明的关系伦理价值。

可以说,无论西方文明还是非西方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都特别强调其中的道德伦理层面的价值内涵,这些伦理价值内涵在近代以来的实践中,经过一代又一代人的努力,推动着国际社会日益将理想的道德伦理价值付诸于人类制度规范的创建。例如,在世界和平领域,集体安全机制演化出更加具体的联合国维和机制,并在今天进一步拓展出冲突后和平建设行动计划;在全球人权保护领域,国际人权规范日益完善,国际社会就基本人权保护已经建立起 17 个核心人权制度规范,有些人权规范还越来越具有刚性约束,如国际刑事法院

^① 朱明忠:《罗姆莫罕·罗易:新吠檀多主义的先驱》,载于《南亚研究》,2010 年第 3 期,第 112—123 页。

的创立就被赋予了对违反该法院规范的责任者进行国际刑事责任追究的权力；在可持续发展领域，“人类只有一个地球”和“太空船”的理念已经化为更为具体的众多生态保护和国际环境立法，治理全球气候变化的立法和减排与低碳经济发展机制也被国际社会快速地创制和付诸行动。这说明，世界不同文明关于世界主义的价值理想并非只是道德伦理的乌托邦，在一代又一代世界人民的努力下，世界主义的道德理想正日益照进人类社会的现实生活之中，并以制度规范的力量推动人类社会沿着世界主义道德理想指引的进步方向前进。

（五）从民族国家到世界主义国家

世界主义思想关于个体公民权利的主张及关于理想人类社会秩序和政治共同体的主张，还为人们重新思考 21 世纪民族国家的角色定位及民族国家的主权责任提供了新的启示。

面对 21 世纪全球治理时代的各种挑战和治理责任，民族国家的主权这一概念越来越具有“条件性”。^① 它越来越由一种权利走向责任，对内提供最起码限度的安全与福利义务，对外向国际社会负责，^② 这日益成为民族国家主权权利获得合法性认可的基本条件。这样的主权责任实在是够消极和悲观的，只求主权国家不要成为“负价值的主权”(negative sovereignty)，而 21 世纪的全球治理责任要求每个国家都要成为“积极价值的主权”(positive sovereignty)。^③ 作为积极价值的主权，主权责任不仅负有上面阐述过的国家治理能力和提升的责任，而且还应该有一种全球治理时代“主权构建”(sovereignty building)^④ 的责任，即将主权构建为一种“积极价值的主权”，即具有世界责任的主权(“世界主义主权”，Cosmopolitan Sovereignty)，一种具有世界公民责任

① Touko Piiparinen, “Sovereignty-building: Three Images of Positive Sovereignty Projected through Responsibility to Protect,” *Global Change, Peace and Security*, Vol.24, No.3, October 2012, pp. 163-164.

② Francis M. Deng, et al., *Sovereignty as Responsibility: Conflict Management in Africa*, Brookings Institution, Washington, D. C. :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1996, pp. xvii-xviii, 211.

③ Robert H. Jackson, “Negative Sovereignty in Sub-Saharan Africa,”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12, October 1986, pp. 247-64; Robert H. Jackson, *Quasi-States: Sovereignty,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the Third Worl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④ Touko Piiparinen, “Sovereignty-building: Three Images of Positive Sovereignty Projected through Responsibility to Protect,” *Global Change, Peace and Security*, Vol.24, No.3, October 2012, p. 405.

感和身份认同的新“世界公民”即“主权公民”(Sovereignty Citizenship, 其意与“企业公民”相对应)。

21 世纪全球治理时代的“世界主义主权”, 必须克服民族国家的领土性局限、民族性局限, 以一种全球意识、全球责任和人类共同利益观重塑主权观念, 以“世界主义国家”(Cosmopolitan State)的责任承担人类面临的共同挑战。

(六) 从民族国家公民到世界公民

世界主义思想关于世界公民的主张为 21 世纪每个公民的世界公民责任提供了重要的价值指向。在 21 世纪的全球化与全球性危机应对时代, 民族国家的公民, 无论是在理论内涵上还是在政治实践上, 都必须呼应世界主义思想价值的诉求, 以世界主义公民(Cosmopolitan Citizen)身份承担自身应尽责任。

这种“新公民”的身份, 在世界主义思想发展史上存在着各种理想形态的规范和价值设计, 斯多葛派提出的世界公民和其他文明提出的个体的人都是建立在自在自为的自然理性基础之上, 强调了个体的人属于自然和宇宙的一部分; 近代康德提出的民主共同体之下的公民被赋予了反对和制止战争的民主功能; 当代“类主体”概念下的公民在更多情况下被作为一种集体概念。这些概念都没能充分顾及全球化时代公民个体在应对和解决全球性问题中的个体责任和义务。所谓的“全球问题, 全球解决”, 就是需要全球范围内的每一个国家的公民都必须担当起自身在解决气候变化、资源短缺、生态危机等全球性问题上的责任和义务, 这要求每一个国家的公民必须以世界主义的价值理念, 以全球意识和全球主义价值重塑自身的公民身份, 以世界责任和具体行动履行自己的责任担当, 以全球公民社会网络组织和行动起来, 以实现一种世界性效应: 世界范围内的全体公民参与和推动全球性问题与危机的治理达至善治的效应。

21 世纪的超国家共同体需要这种“新公民”及其世界范围内的公民行动来担负起全球性问题与危机得到根本解决的重任。

(七) 从超国家共同体设想到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构建和世界大同理想的实现

超国家共同体是世界主义思想发展史上最为重要的政治理想, 也是历代世界主义思想家和政治家努力付诸实践的政治报复和愿望, 历史上不乏各种

各样的理想设计和实践,从古代和中世纪时期柏拉图的理想国、斯多葛派的“世界邦国”和奥古斯都的“上帝之城”,到西方近代文明萌生以来但丁的“世界帝国”、圣皮埃尔的世界性邦联政府和康德的自由民主国家联盟,再到20世纪之后国际联盟和联合国的诞生与实践,人类克服国家政体和民族共同体局限,实现永久和平和理想的追求一直没有止步,其中,国际联盟和联合国都已变成世界人民的共同实践。

世界主义思想发展的历史是人类永不停息地对理想价值追求和实践探索的历史。从斯多葛派的世界公民到21世纪的全球公民,从柏拉图的理想国到21世纪肩负全球治理使命的联合国,从奥古斯都的上帝之城到21世纪思想家们的世界主义民主和“世界议会”,从斯多葛的“四海一家”到今天中国领导人提出的“人类命运共同体”。人类历史的发展就是从一个个价值理想变为现实到再产生新的理想价值的历史进步过程。而承载人类政治理想价值追求和现实诉求的就是世界主义思想发展史上的超国家共同体理想及其实践。

现实中的各种超国家共同体处于离散的状态,以其各种形态离散分布于从理想的乌托邦层面的价值共同体,到各种有形和无形的思想和行动网络,再到各种实态的超国家共同体和理念上的超国家政治理想与价值所组成的巨大光谱之中。今天中国领导人提出了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就是对古今中外历代政治思想家提出的各种理想政治共同体价值的重要发展和拓展。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坚持开放、合作、共赢、融合、创新的发展观,强调将自身发展经验和机遇同世界各国分享,主张携手寻求共同发展,打造互利共赢、包容共进的利益共同体,倡导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致力于同各国增进互信、深化合作,走出一条共建、共享、共赢、共护的安全新路。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坚持正确义利观,坚持正义、秉持公道、道义为先,积极承担国际责任与义务,打造共同发展责任共同体和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在今天的全球治理实践中,积极挖掘人类不同文明发展进程中的各种优秀文明价值,特别是积极吸收各种文明的世界主义思想价值的有益成果,以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为政治指引,努力克服自身国家局限,有效应对21世纪人类所面临的全球性危机与挑战,世界大同的价值理念就会在人类的进步中不断地由理想变为实现。